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 2024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 1、功能要求:满足工作及科研需求
-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a、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4%的扣除。同时,依据该办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b、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规定执行。
-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 4、供货地点: 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
 -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次采购检验检测实验用试剂耗材必须满足相应的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的最新规范要求和日常工作需求,为检验检测实验论证提供精确辅助保障。

三、采购标的数量和规格

详见采购清单附件。

四、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1、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 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在保修期内,所有货物更 换全部免费,保修期外,能更及时地为采购人提供备品备件。
 - 2、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谈判文件和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 **五、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1、供应商需提供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并可跟踪实施。
- 2、供应商需提供供货配送方案,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供货配送时间和 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
 - 3、售后服务要求:产品质保期按生产厂家规定

六、验收标准

- 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供应商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 2、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交付完毕。
- 3、供应商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